

# 长葛市董村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批后公示

《长葛市董村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以下简称《规划》）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获许昌市人民政府批复（批复文号：许政规〔2026〕2 号）。现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 号）、《河南省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导则（修订）》的有关规定，现对《规划》成果进行批后公告，将有关情况公布如下：

## 一、规划范围与期限

### 1. 规划范围

全域层面：镇域规划范围：董村镇行政辖区，下辖 27 个行政村，总面积 51.48 平方公里。

镇区规划范围：北至殿后刘村，西至兴永路、南至竹园董村、东至 G240 两侧，面积为 263.34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面积为 154.53 公顷，村庄建设边界 15.87 公顷）。

### 2.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21 年至 2035 年。基期年为 2020 年，近期年为 2025 年，目标年为 2035 年。

## 二、发展定位与目标

### 1. 发展定位

董村镇发展定位：以发展“先进制造业、生态农业”为主的长葛市域东部中心镇、综合型城镇。

城镇性质：长葛市域东部中心镇、综合型城镇，省级先进制造业强镇与生态农业发展示范镇，是连接郑州都市圈与长葛市域的产业承接节点和城乡融合纽带。

### 2. 发展目标

规划到 2025 年，董村镇范围内三条空间管制控制线全面落地，各级生态功能区保护和修复体系建立；农业产业格局得到优化，耕地保护指标得到落实；农、文、旅融合度显著提升，充满活力的城乡发展格局基本奠定；国土空间的保护、利用和修复水平显著提高。

规划到 2035 年，基本实现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形成安全和谐、开发高效的国土空间格局，建成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长葛市域东部生态农业发展片区中心镇。

## 三、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构建“两心两廊三片区”的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总体格局。

两心：以中心镇区为镇域发展的综合服务中心、李河口



集贸副中心。

两廊：产业发展廊，依托镇域南北向董永路，承接城镇发展与产业发展双重职能，形成串联董村镇生产、生活服务核心，衔接镇域两大发展核心，带动董村镇经济产业的发展；乡村振兴示范廊，依托镇域现状通村主要道路，形成乡村振兴示范环廊，推动产业和城镇联动发展，辐射带动全域城乡发展。

三片区：工业发展区，依托镇区及周边村的工业发展优势，整合工业资源，支持钢材交易市场、金属表面处理产业园建设，推动片区工业转型升级，积极探索绿色高效的发展方式，落实长葛市关于新旧动能转换与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城乡融合示范区，该片区毗邻镇区，交通便利、地理位置优越，应加强与镇区的联系，促进公共服务设施与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农业发展区，该片区应发挥耕地资源集中连片的优势，大力发展现代农业和高效农业。

#### 四、综合交通体系

铁路：董村镇域西部有郑阜高铁南北向穿镇经过，依据上位规划落实郑信城际铁路，该铁路线规划在大周镇设置站点。

国道：G107、G240 作为长葛市域“四横五纵两环”干线公路网的重要纵线，是南北向各镇联系通道，规划予以保留，G107 红线宽度 50 米，G240 红线宽度 20 米。

省道：规划保留 S318，对其进行改造提升，达到一级公路水平，红线宽度 32 米。

县道：规划保留长南路，对其进行改造提升，达到二级公路水平，红线宽度 45 米。

乡道：规划对镇域乡道董永路、C009 等承担村镇联系的道路进行提升改造，将镇域现有主要村道进行串联提升。乡道按照三级公路标准建设，路面宽度按 8.5-10.5 米进行拓宽或预留控制。补齐农村交通道路短板，为乡村产业发展提供交通载体。

村道：规划在现状村道基础上，开展整治，将宽度较窄、路况较差的村道进行修缮和拓宽，完善排水和照明等设施，设置错车道；并适当新建，增加村道密度；逐步将各村庄内未做硬化的入户通道进行硬化，完善村庄疏导性路网，为村民生产生活提供便利。

## 五、村庄布局优化

衔接上位规划确定的村庄分类，结合乡村资源禀赋与发展基础，对董村镇下辖的 27 个行政村进行分类引导，全镇划分为城郊融合类村庄 4 个、集聚提升类村庄 8 个、整治改善类村庄 15 个。

城郊融合类：董村、司马村、殿后刘村、竹园董村；

集聚提升类：盆刘村、坡王村、高车贾村、庞岗村、李

河口村、岗孙村、大墙王村、白务村；

整治改善类：柳庄村、小黄庄村、新王庄村、十里铺村、吴岗村、大鲁村、吴庄村、张湾村、马庄村、赵白庄村、龙卧坡村、大李庄村、屈庄村、纸坊村、口王村。

## 六、城乡生活圈规划

围绕镇政府驻地构建 1 个城镇级生活圈。根据《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 TD/T1062-2021》，统筹布局满足城乡居民日常生活、生产需求的各类服务要素，是乡镇公共服务的引领载体，以中小型的服务聚点为依托，强化综合服务能力，加强设施与周边村庄的共建共享，着重承载对董村、司马村、殿后刘村、竹园董村的公共服务。

围绕盆刘村、高车贾村、庞岗村、李河口村、岗孙村、大墙王村、白务村构建 7 个乡村生活圈。以 15 分钟慢行交通距离为服务半径，主要满足乡村居民基本日常生产、生活需求，布局服务半径相对较大或需要一定人口支撑的设施，提升公共服务均等供给水平。

## 七、产业规划

### 1. 产业发展策略

优化农业空间布局，发展特色种养业。构建全镇域“一心一轴四片区多基地”农业格局，以镇区为农业服务中心，以董永路为农业发展轴；分设休闲农业（大墙王、竹园

董、董村、口王)、高效农业(屈庄、纸坊、岗孙、坡王、殿后刘、高车贾、司马、柳庄、盆刘、小黄庄)、特色蔬菜(马庄、赵白庄、龙卧坡、庞岗)、传统农业(李河口、大李庄、吴岗、十里铺、新王庄、张湾、白务、吴庄、大鲁)四片区,分别发展果蔬采摘、高效农业、设施蔬菜和优质粮种植。建设优质粮、生猪、蔬菜、红薯、辣椒等7处农业基地和特色种植园,形成“一区一产业,一村一特色”。

做强“一园三区”,培育工业新增长极。以许昌市金属表面处理产业园为龙头,推动企业向马庄感光材料、高车贾衡器、口王机械配件三个工业聚集区集聚,延伸产业链条;推进绿色低碳材料产业园建设,引入新能源光伏、高端装备制造、高端幕墙加工及新能源汽车配套企业;推动衡器智能化、机械配件加工高精度化升级;对接郑州航空港区,承接大周镇再生材料加工增值,融入郑州都市圈产业格局。

以旅为媒,推动三产融合发展。依托郑庄公掘地见母处、张辽墓等古迹打造历史文化主题旅游线路,依托双洎河沿线果蔬园发展乡村采摘游,建设木杆秤非遗体验基地;发挥紧邻G240、G107和郑州航空港区的交通优势,规划现代化物流枢纽,深化校企研发合作,建设钢材及金属制品交易市场、扩建幕墙配件专业市场,发展商贸物流、电子商务等服务业。

## 2. 产业发展空间格局

构建“两心、三区、四轴、多点”的产业布局模式，推进城乡协调发展。

“两心”：以镇政府驻地为核心形成集行政办公、商业贸易、物流仓储等服务镇域的现代化产业综合服务中心；以李河口村为核心形成服务于镇域北部生态农业发展的乡村农旅服务中心。

“三区”：以镇政府驻地及周边产业聚集区为中心形成的先进制造业发展区，强化工业集聚，推进绿色低碳材料产业园建设，引入新能源光伏、高端装备制造、高端幕墙加工、新能源汽车配套等企业，构建绿色低碳产业集群；镇域北部生态农业发展区：依托北部农业产业基地、历史文化和双洎河等资源，发展以特色蔬果采摘、生态农旅、休闲体验为主的生态农业；镇域东部现代农业发展区：提升农业生产设施能力和装备水平，强化农业科技支撑，打造现代高效农业科技示范基地，推动规模化种植，提高农业现代化水平。

“四轴”：指沿 G107 形成的先进制造业发展轴、沿 G240 形成的区域协调发展轴、沿长南路形成的城乡产业融合发展轴、沿 S318 形成生态农业发展轴。

“多点”：分布于镇域范围内的重要产业聚集区、产业园区、农业产业基地及历史文化节点。

## 八、历史文化保护

### 1. 文物保护单位保护

重点保护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4 处，做好张湾汉墓（张辽墓）、李河口古墓群、考叔庙、古井 4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利用。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保护镇域内的不可移动文物。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原则，对文物古迹进行全面保护和快速抢救。落实文物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明确保护要求和管理责任，严禁任何对文物本体造成破坏的行为，加强文物周边环境整治，提高历史环境品质。历史文化保护线应落实动态补划，规划批复完成以后，再经批复后的历史文化保护类专项规划的相关内容和保护线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作为实施管控。历史建筑普查成果每 5 年更新一次纳入规划，重大发现应启动紧急修订程序。

## 2. 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的保护

董村镇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 23 处。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应加强管理，继续予以登记并公布。

加强对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及其整体环境严格保护和管控，建设工程选址应当尽可能避开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因特殊情况不能避开的，应当优先实施原址保护，对该类文物保护单位进行修缮时，应当高度重视地域文化和民族文化特征，对其利用应当遵循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原则，并确保安全。

### 3.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发掘、整理、恢复和保护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重点做好木杆秤制作工艺（省级非遗代表性项目）以及郑庄公掘地见母的传说、董永与七仙女的传说、董村豆腐席加工技艺、董永求子会等 4 项县级非遗代表性项目的保护传承，深入挖掘其文化内涵和精神价值，加强宣传展示，积极培育传承人，让文化遗产活起来。

### 4. 古树名木保护

董村镇有已经公布的重点保护古树名木 4 株，继续深入推进古树名木普查工作。严格按照《关于加强古树名木保护工作的通知》保护现存古树及其周围环境，资料建档，统一挂牌，在树冠垂直投影 5 米范围内，不允许挖土、堆物、造房等。

由长葛市人民政府负责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领导，建立部门联席会议制度，统一协调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并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以及城乡建设规划。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所需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

## 九、镇政府驻地规划

### 1. 用地布局

至 2035 年，规划镇区建设用地总面积 175.88 公顷。新

增用地优先用于产业用地、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以及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重点提升公共服务设施、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比例。其中居住用地 56.65 公顷，占建设用地的 32.21%；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16.57 公顷，占建设用地的 9.42%；商业服务业用地 14.92 公顷，占建设用地的 8.48%；工矿用地 38.19 公顷，占建设用地的 21.7%；仓储用地 3.67 公顷，占建设用地的 2.09%；交通运输用地 39.15 公顷，占建设用地的 22.26%；公用设施用地 1.17 公顷，占建设用地的 0.66%；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3.39 公顷，占建设用地的 1.93%；留白用地 1.10 公顷，占建设用地的 0.63%；特殊用地 1.07 公顷，占建设用地的 0.61%。

## 2. 道路交通规划

镇政府驻地对外联系主要通道为 G107 和长南路，G107 红线宽度 50 米、长南路道路红线宽度 45 米，加强与镇域村庄及对外区域的交通联系。

结合镇区的现状交通特点、功能要求以及所承担的交通流特征，将镇政府驻地道路交通规划体系分为主干路、次干路、支路三个等级，路网以方格网式布局，规划形成“三横三纵”的干路系统。“三横”即鼎兴路、健康路、规划一路，“三纵”即兴永路、董永路、发展路，构成镇政府驻地道路的骨架网络。主干道间距控制在 800-1000 米，道路红线宽度为 16-24 米，道路横断面按一块板设计；次干路间距控制在



300-500 米，道路红线宽度为 10-14 米，道路横断面按一块板设计；支路间距控制在 150-200 米，道路红线宽度为 5-10 米，道路横断面按一块板设计。

## 十、规划实施保障

严格落实上位规划要求，严守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底线。

构建“总规+详规”传导体系，全域划分 1 个城镇编制单元和 27 个村庄编制单元，分类依规编制实用性、通则式村庄规划，严格底线管控、风貌管控与建设用地管理。统筹规划编制时序，优先打造示范村庄，分步推进全域规划落地。

健全法治化规划实施机制，坚持“多规合一”，杜绝体外规划，强化规划刚性严肃性。压实镇党委政府主体责任，落实规划审计、监督考核制度，建立多规合一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和监督实施机制，强化规划严肃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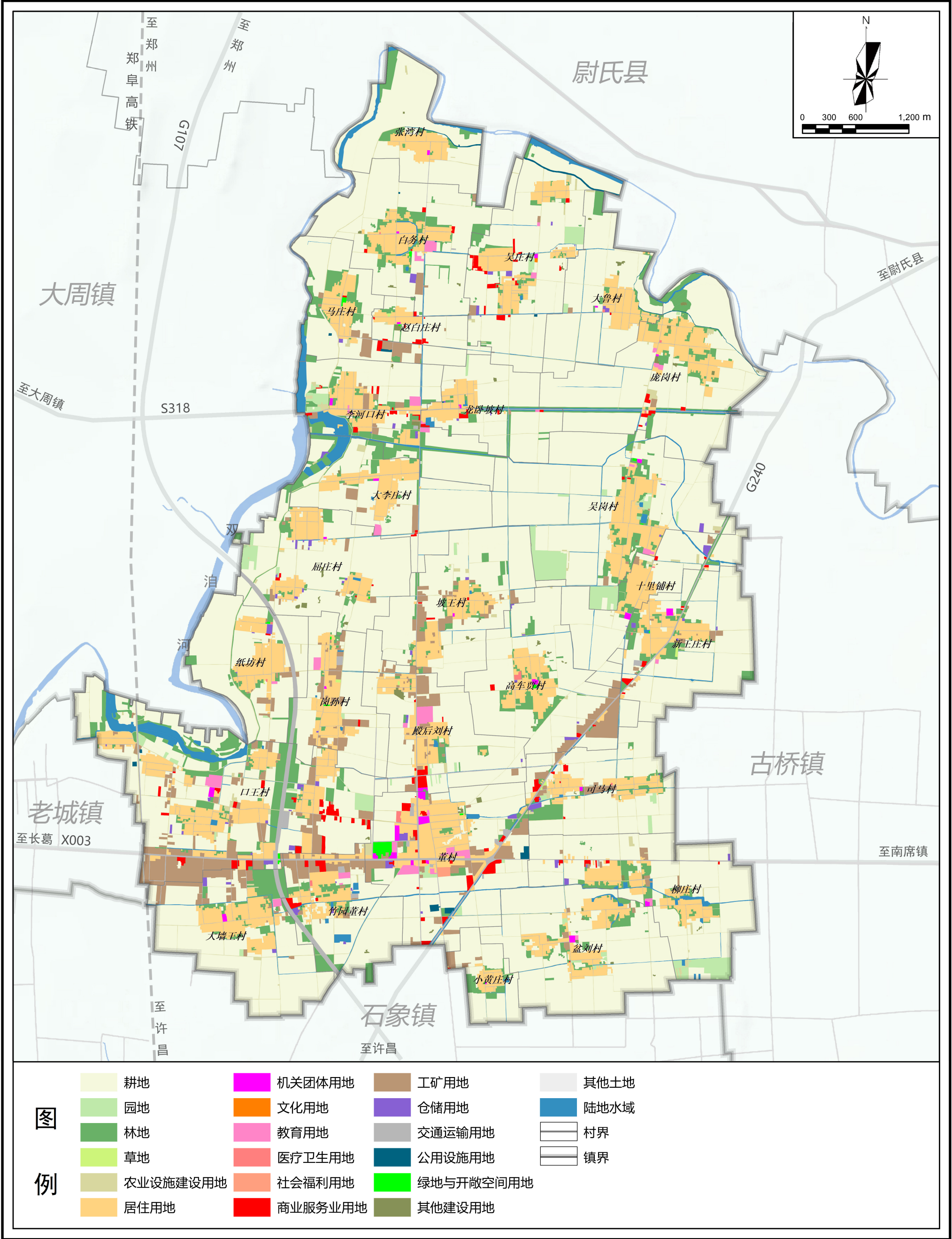
建立定期评估机制，对规划成果实施状况进行动态评估、监测和预警。完善国土空间规划的公众参与机制，建立全过程的公众参与制度和专家咨询制度，充分调动民众参与规划管理决策的积极性。

## 十一、附图

1. 镇域国土空间用地现状图
2. 镇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3. 镇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4. 镇域村庄布点规划图
5. 镇域综合交通规划图
6. 镇域基础设施规划图
7. 镇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8. 镇区国土空间用地布局规划图
9. 镇区道路交通规划图

# 长葛市董村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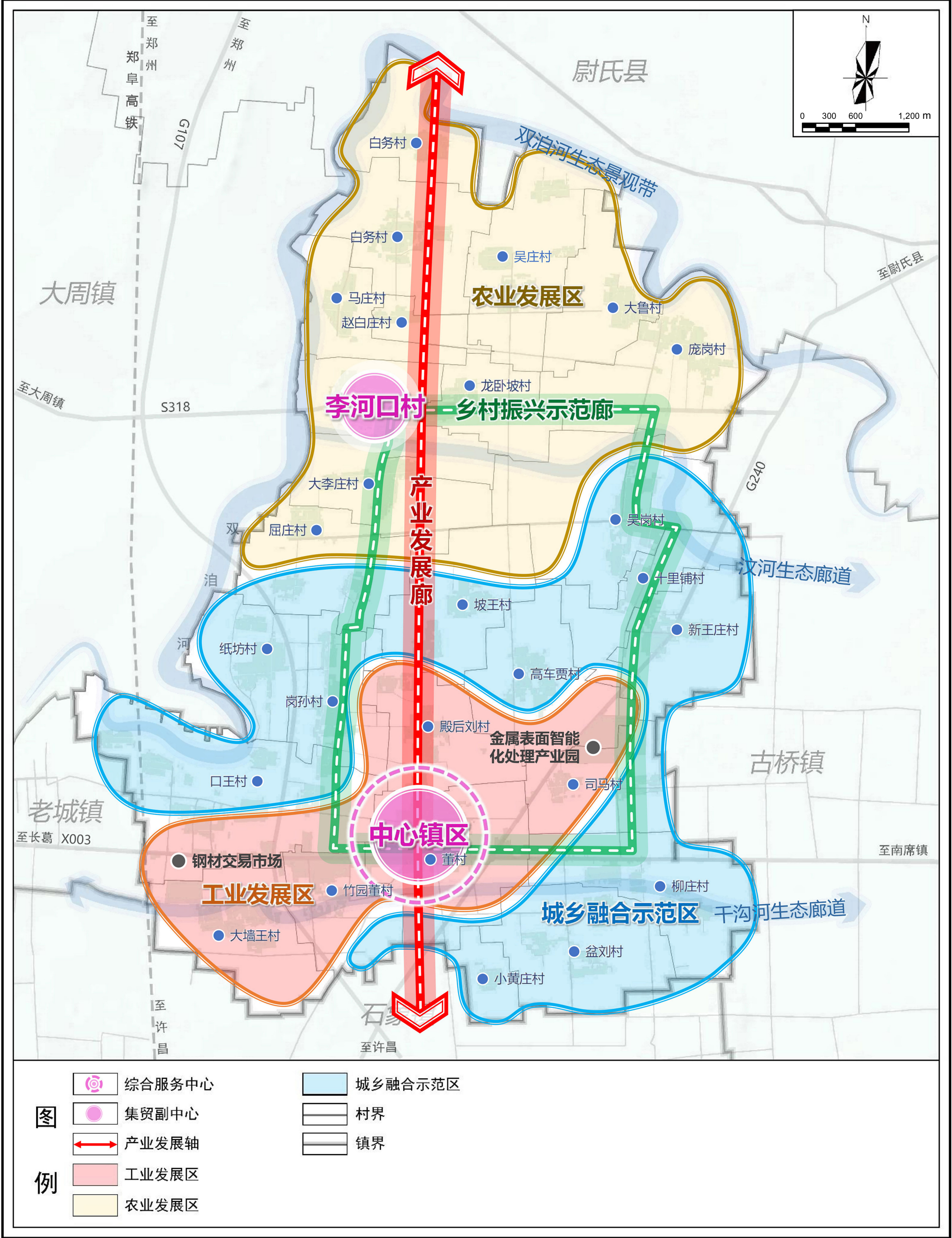
## 镇域国土空间用地现状图





# 长葛市董村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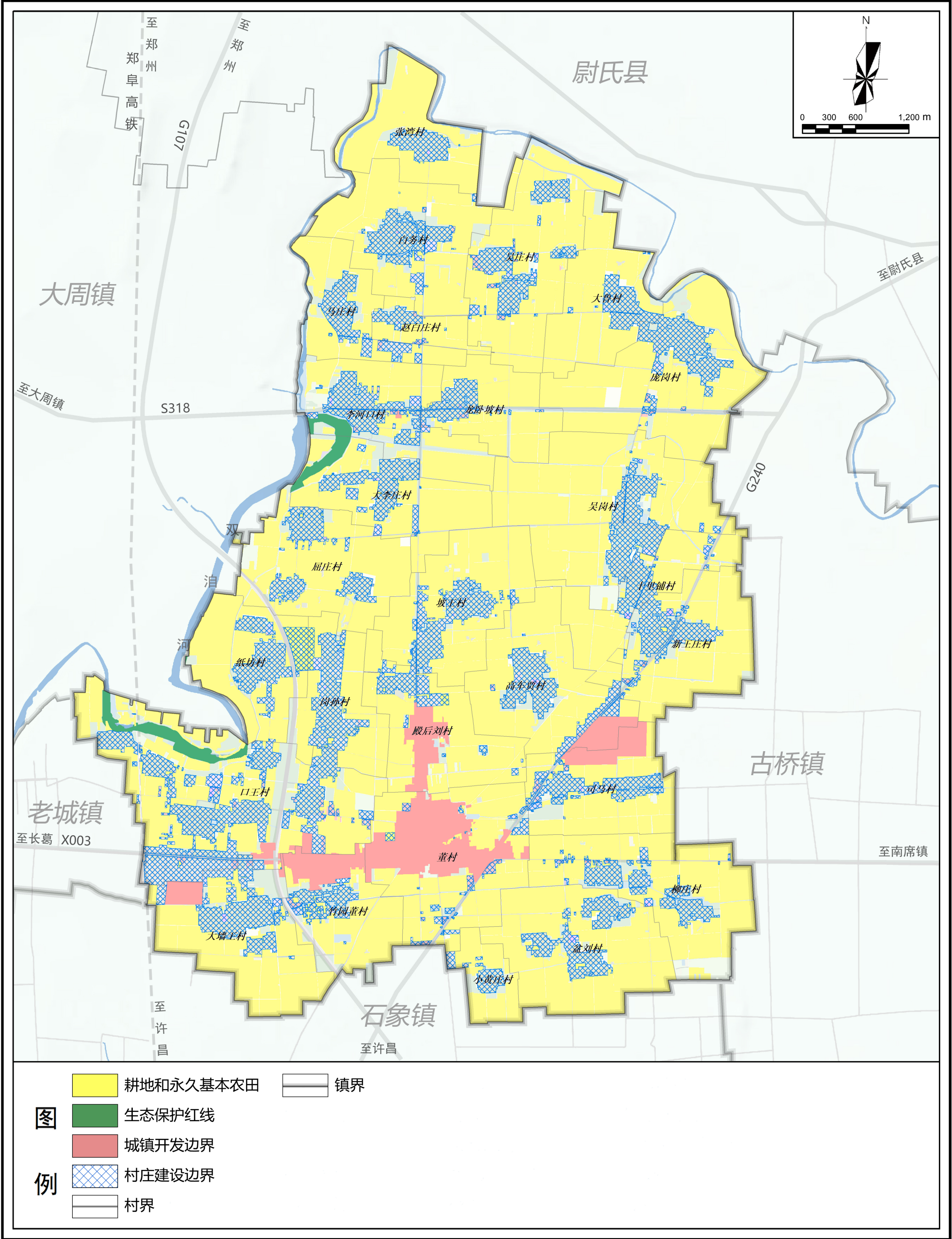
## 镇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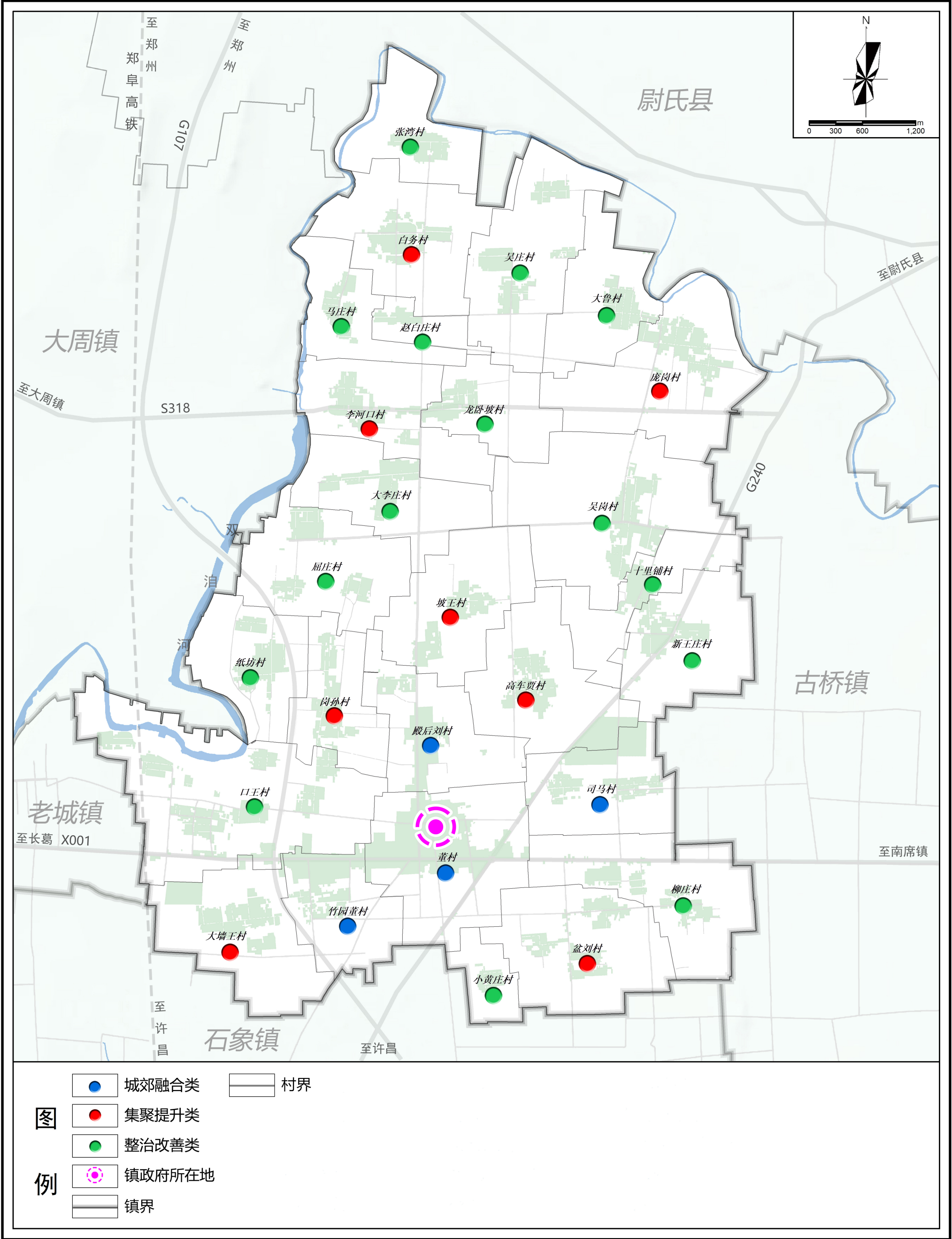
长葛市董村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镇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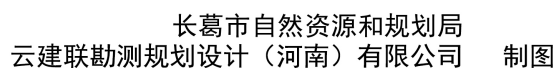
# 长葛市董村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 镇域村庄布点规划图





## 镇域综合交通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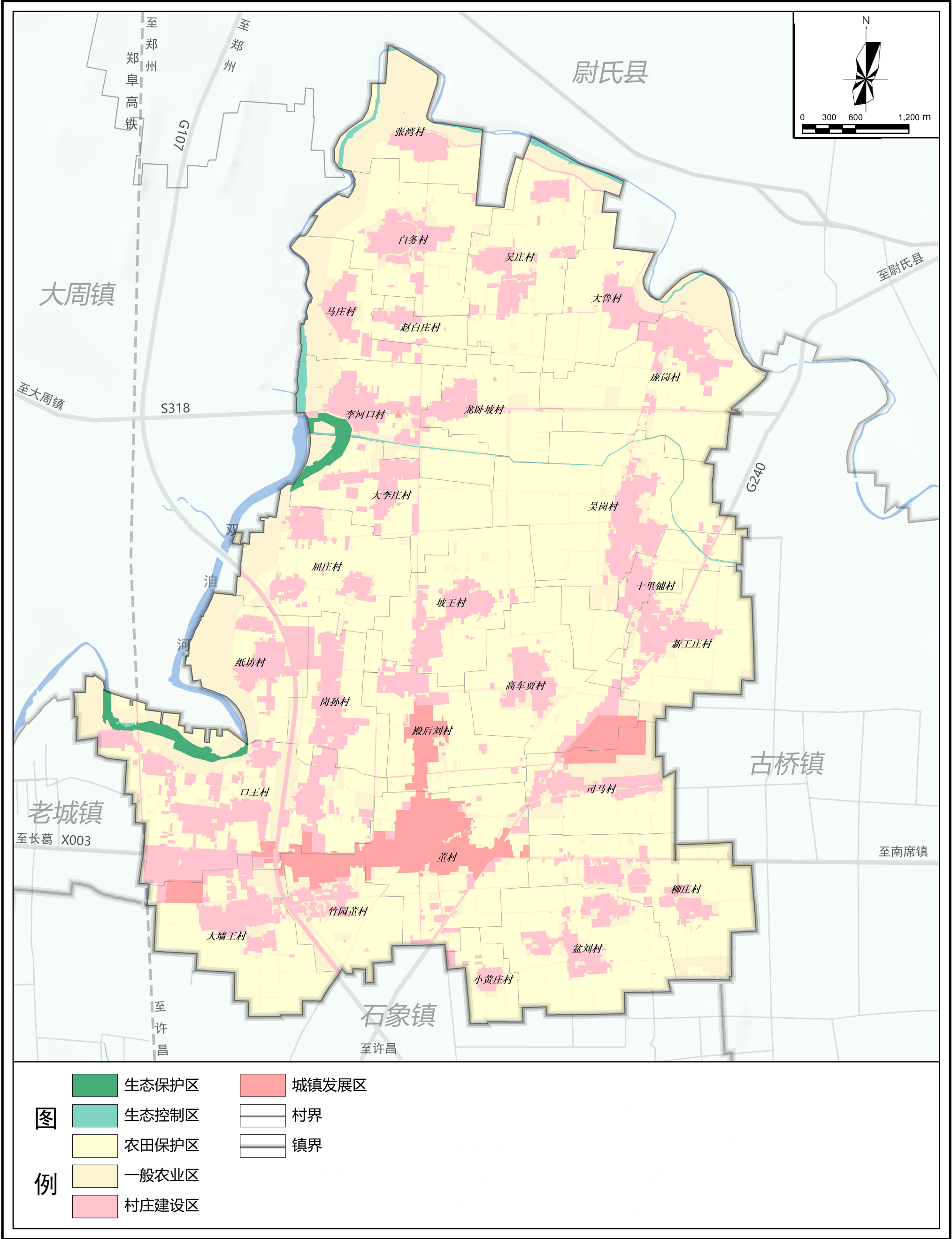






# 长葛市董村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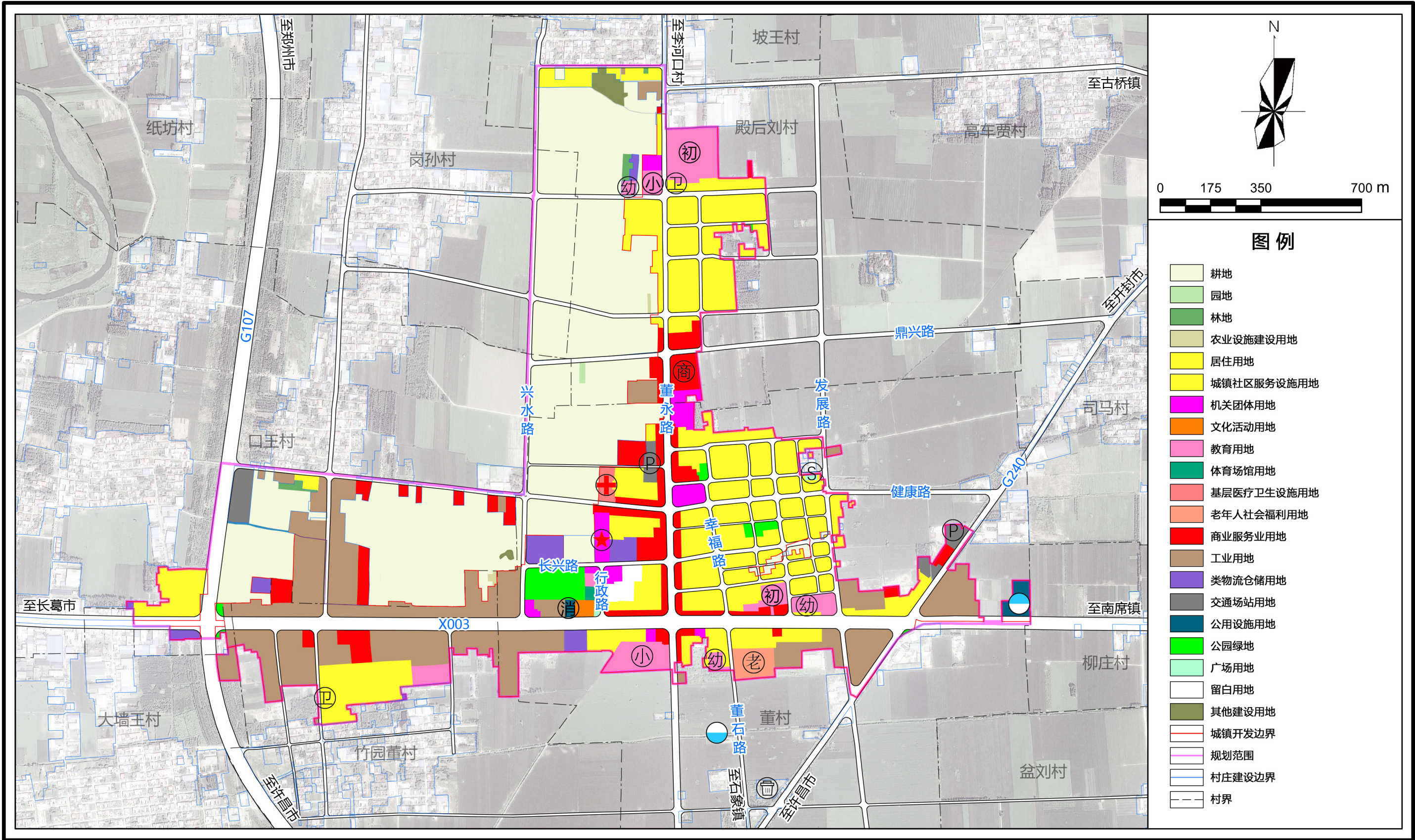
## 镇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 长葛市董村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镇区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





# 长葛市董村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镇区道路交通规划图

